

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7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3年7月20日在杭州市上城区江城路889号E10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，会议由董事长王来兴先生主持，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，因此公司董事会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、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做出相应调整，将授予价格由7.02元/股调整为6.67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司《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9）。

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

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认为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以2023年7月20日为预留授予日，以6.67元/股向符合条件的26名激励对象授予137.0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司《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0）。

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7月21日